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

粤交基〔2018〕849号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 兴宁至五华段（含畚江支线）声屏障 工程设计变更的批复

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：

《省交通集团关于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兴宁至五华段（含畚江支线）项目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的请示》（粤交集基〔2018〕318号）及附件等资料收悉。经研究，对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兴宁至五华段（含畚江支线）（以下简称“宁华项目”）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施工图设计

宁华项目主线段声屏障工程原施工图设计为：左侧K7+452~

K7+718、K7+830~K7+900、K8+092~K8+308、K9+088~K9+646、K9+714~K10+256、K11+404~K11+826、K16+916~K17+018、K17+576~K17+712、K17+922~K18+232、K20+177~K20+315、K27+518~K27+728、K34+600~K34+802、K39+492~K39+670、K40+272~K40+702，右侧K7+360~K7+718、K7+830~K7+890、K9+074~K9+336、K9+488~K9+590、K11+404~K11+622、K16+916~K17+016、K17+502~K17+822、K17+908~K18+312、K20+310~K20+480、K20+800~K20+958、K27+568~K27+692、K34+620~K34+802、K34+897~K34+997、K39+454~K39+656、K40+147~K40+475、K52+496~K52+736，共30处长7108m设置了声屏障工程。

二、设计变更情况

根据宁华项目变更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及环境影响报告书（报批稿）（国环评证甲字第1816号），需对声控敏感路段进行增设隔音措施的声屏障。你司于2018年4月组织召开了设计变更施工图评审会并形成会议纪要（省交通集团工作会议纪要〔2018〕105号），主线段声屏障设计变更增加：左侧K11+250~K11+404、K17+372~K17+576、K20+880~K21+052、21+240~K21+440、K27+370~K27+518、K34+802~K34+996、K44+010~K44+170、K55+436~K55+480、K55+576~K55+650、K57+353~K57+449，右侧K7+200~K7+360、K8+050~K8+230、K8+410~K8+486、K9+700~K9+970、K11+282~K11+404、K17+822~K17+908、横陂互通B匝道BK0+250~BK0+376、K19+780~K19+860、K20+101~K20+259、K20+480~K20+700、K20+958~K21+200、K39+670~K39+800、K43+800~K43+900、K44+130~K44+240、K45+686~

K45+846、K52+284 ~ K52+410、K57+376 ~ K57+450、K58+701 ~ K58+873、樟树塘枢纽互通A匝道AK0+570 ~ AK0+744，共26处长4172m。2018年6月，厅同意该项设计变更申请建议（处理表编号2018163号）。

经审查，厅同意该项设计变更。

三、设计变更费用

上报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为1086.39万元（建安费和安全生产经费，不含变更前施工图预算1618.43万元，以下同）。

经审查，核定该项设计变更增加施工图预算为932.06万元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要求

建设单位应根据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公路工程造价管理的实施细则》（粤交〔2017〕10号）的规定，按招标文件和施工合同相关条款的约定，结合变更工程实际签认的工程数量，认真做好变更工程结算，合理确定设计变更增加费用，变更工程增加费用应在招标节余费用中列支，不足部分在预留费用中列支。同时应完善相关合同手续，以利将来竣工决算编制。

附件：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兴宁至五华段（含畚江支线）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



附件

兴宁至汕尾高速公路兴宁至五华段（含畚江支线）

声屏障工程设计变更预算审查表

工程项目或费用名称	上报预算 (万元)	调整费用 (万元)	审查预算 (万元)
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			
设计变更施工图预算	1086.39	-154.33	932.06
第一部分 建筑安装工程费	1075.64	-152.80	922.83
八、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	1075.64	-152.80	922.83
6. 声屏障工程	1075.64	-152.80	922.83
安全生产经费	10.76	-1.53	9.23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抄送：省交通运输工程造价事务中心、省交通运输规划研究中心，省路桥建设发展有限公司、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，广东宁华高速公路有限公司。

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

2018年9月6日印发
